

证券代码：301212

证券简称：联盛化学

公告编号：2023-038

##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7日通过专人送出、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牟建宇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部门规章及《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叶显根先生任期将于2023年11月15日届满6年。为保

障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提名金礼才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2025年1月23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本议案方可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3年11月14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1、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8日